

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1

## 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6年1月12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下发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53842号)，内容如下：“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我会依法对你公司提交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报告书》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13日

证券代码:002144 证券简称:宏达高科 公告编号:2016-002

## 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宏达高科”)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威尔德医疗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尔德”)收到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和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44201682, 发证日期:2015年11月20日,有效期限:三年。

本次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是原证书有效期届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威尔德将自2015年起连续三年(2015年-2017年)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此次证书的获得将对威尔德及公司产生积极影响。

特此公告。

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066 证券简称:长城电脑 公告编号:2016-004

##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于2016年1月13日以传真/专人送达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九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九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冠捷科技股份业务整合的事宜(具体内容及相关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同日公告2016-006号《关于冠捷科技股份业务整合的公告》)。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将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066 证券简称:长城电脑 公告编号:2016-005

##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于2016年1月13日以传真/专人送达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三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三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冠捷科技股份业务整合的决议(具体内容及相关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同日公告2016-006号《关于冠捷科技股份业务整合的公告》)。

该监事会会议决议通过了前述事项，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将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654 证券简称:万润科技 公告编号:2016-003

##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股东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13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江先生、罗小英女士、李女士及持股5%以上股东罗明先生《关于不减持股份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基于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和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和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江先生、罗小英女士、李女士及持股5%以上股东罗明先生承诺自2016年1月13日起6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公司将继续坚持内生增长与外延并购相结合的发展模式，不断提升经营业绩和持续盈利能力，增强公司长期价值投资吸引力。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请广大投资者以公司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122 证券简称:宏图高科 公告编号:临2016-004

## 江苏宏图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宏图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12月25日起连续停牌。公司分别于2015年12月25日、2016年1月4日、2016年1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发布相关停牌公告。

公司与各方积极推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有关事宜，截至目前，公司已召开了中介机构协调会、财务顾问及律师已进驻公司开展现场工作，公司已组织各中介机构开展了对标的公司尽职调查工作。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具体情况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公告。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相关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宏图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3989 证券简称:艾华集团 公告编号:2016-001

##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和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详见公司2015-014及2015-025号公告)，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陆亿元的公司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公司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2016年1月12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签订了结构存款协议，合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亿元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本次公告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详见公告。

一、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1、产品名称：“汇利丰”2016年第4058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产品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风险:低风险

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认购金额:1亿元

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预计收益率(年化):2.60%-3.50%

投资起始日:2016年1月13日

投资到期日:2016年3月3日

实际理财天数:50天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三日证券代码:600067 证券简称:冠城大通 编号:临2016-001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第四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临时)会议于2016年1月12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发出会议通知于2016年1月13日以通讯方式进行了表决。会议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申请不超过3.78亿元信托贷款的议案》。

为降低融资成本，同意公司先行偿还原向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申请的余额为3.78亿元信托贷款，并质押相应的公司持有的富滇银行2.45亿股股权，向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重新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78亿元信托贷款，贷款期限2年，贷款年利率为不超过7.2%，该笔贷款仍以公司持有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45亿股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同时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和财产(江苏)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1,482,904,725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6年1月29日下午14:30在福建省福州市五一北路153号正祥商务中心2号楼10层公司会议室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进行表决，会议审议上述《关于修订<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月14日证券代码:600067 证券简称:冠城大通 编号:临2016-002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章程修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临时)会议于2016年1月12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发出会议通知于2016年1月13日以通讯方式进行了表决。会议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申请不超过3.78亿元信托贷款的议案》。

为降低融资成本，同意公司先行偿还原向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申请的余额为3.78亿元信托贷款，并质押相应的公司持有的富滇银行2.45亿股股权，向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重新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78亿元信托贷款，贷款期限2年，贷款年利率为不超过7.2%，该笔贷款仍以公司持有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45亿股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同时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和财产(江苏)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1,482,904,725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6年1月29日下午14:30在福建省福州市五一北路153号正祥商务中心2号楼10层公司会议室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进行表决，会议审议上述《关于修订<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月14日

证券代码:603306 证券简称:华懋科技 公告编号:2016-002

##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12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江先生、罗小英女士、李女士及持股5%以上股东罗明先生《关于减持计划的告知函》，具体内容如下：

一、减持股东的基本情况

1、减持股东名称：李江

2、减持股东作为一致行动人的其他股东名称：罗小英、李女士

3、减持股东与一致行动人之间的关系：李江先生、罗小英女士、李女士为一致行动人

4、减持股东与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2,218,750股

5、减持股东与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5.062%

6、减持股东与一致行动人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2,218,750股

7、减持股东与一致行动人拟减持股份的价格区间：不低于15.00元/股

8、减持股东与一致行动人拟减持股份的期限：自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9、减持股东与一致行动人拟减持股份的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10、减持股东与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

11、减持股东与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无

12、减持股东与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实施结果：无

13、减持股东与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计划是否继续：继续

14、减持股东与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计划是否变更：无

15、减持股东与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计划是否终止：无

16、减持股东与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计划是否完成：无

17、减持股东与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计划是否延期：无

18、减持股东与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计划是否提前：无

19、减持股东与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计划是否取消：无

20、减持股东与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计划是否延期：无

21、减持股东与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计划是否提前：无

22、减持股东与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计划是否取消：无

23、减持股东与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计划是否延期：无

24、减持股东与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计划是否提前：无

25、减持股东与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计划是否取消：无

26、减持股东与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计划是否延期：无

27、减持股东与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计划是否提前：无

28、减持股东与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计划是否取消：无

29、减持股东与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计划是否延期：无

30、减持股东与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计划是否提前：无

31、减持股东与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计划是否取消：无

32、减持股东与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计划是否延期：无